

100014
北市大安區市民大道三段8號4·5樓
臺北市市場處

先生/女士/寶號 g00WZA0 g9111090100378 通知單號碼：E-g9111090100378

電號 Customer Number

00-47-6605-41-8

繳費期限 Due Date

111/09/20

應繳總金額 Total Amount

* * * 360,315 元

繳費資訊 Payment Info.



官網繳費方式

本單僅作通知用，付款時當另給繳費憑證，其他事項請參閱背面說明。

用戶資訊 Basic Info.

用電種類：高壓需量綜合營業用電
 用電地址：北市大安區市民大道三段8號4·5樓
 用戶營利事業統一編號：03731901
 行業別：綜合商品零售業(471)
 代繳帳號：00203000*****
 契約容量(瓩)
 經常(尖峰)契約 400
 最高需量(瓩)
 經常(尖峰)需量 297
 週六半尖峰需量 287
 離峰需量 279
 計費度數(度)/Energy Consumption(kWh)
 尖峰度數 69040
 週六半尖峰度數 12080
 離峰度數 18640
 功率因數(%) 96

本公司營利事業統一編號：03765704

計費期間：111/08/01至111/08/31
 本次抄表日：111/09/01
 下次抄表日：111/10/01

計費內容 Charge Info.

基本電費(約定)	89440.0 元
流動電費	277221.6 元
功率因數調整費	-5499.9 元
補收(退)金額(含停電扣減)	-836.9 元
電子帳單優惠減收金額	-10.0 元
稅前應繳總金額	343157.0 元
營業稅	17158.0 元
應繳總金額	360,315 元

註：

1.本通知單各項金額係由機器印出，如發現非機器列印或有塗改字跡者，概屬無效。

其他資訊 Other Info.

輪流停電組別	F
饋線代號	SR68
每度燃料成本	2.5925 元
本期碳排量	50778 公斤
每度繳交再生基金	0.0023 元

發票資訊 Invoice

發票期別
 發票號碼
 金額(元)



電費計收說明 Charge Introduction

一、遲付費用：

◆低壓表燈非時間	逾繳費期限	8~14天	15天以上
◆低壓電力 ◆表燈時間電價		3~14天	
按應付電費計收		1%	2%

本次電費如至「下次收費日」未蒙惠付，將暫予停止供電，恕不另行通知。

◆高壓 ◆特高壓	逾繳費期限，依應付電費按當月1日台灣銀行牌告基本放款月息加1釐按日比例計收遲付費用，併於下次電費計收。本次電費如至「下次抄表日」未蒙惠付，將暫予停止供電，恕不另行通知。
-------------	--

二、本公司依電業法規規定報奉經濟部核定實施之營業規章與電價表，可向服務單位（詳見下方）索取或上台電官網查詢。

電表資料 Meter Info.

※電表表別代號：1、3、9、11、A-有效電表；4-無效電表；6、8、10、12-需量電表。

電號：00476605418 期別：11109

組別：01(經常) 表號：011931510 電表倍數：800

表別	上期指數	拆表指數	裝表指數	本期指數
01	04617.8			04704.1
03	01694.7			01718.0
04	01995.0			02031.6
06	024.309			024.681
08	022.373			022.722
11	00957.7			00972.8
12	023.226			023.585

客服專線：1911 服務單位：台北市區營業處 |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03765704

服務地址：106台北市基隆路4段75號

節電資訊 Energy Saving Info.

比較項目	用電日數	度數	日平均度數
本期	31	99760	3218.06
去年同期	31	90240	2910.97
去年下期	30	86640	2888.00

宣告事項 Announcement

- ▶ 為保障用戶自身權益，於用電關係轉讓時，請儘速至本公司辦理過戶變更新電戶名事宜。
- ▶ 貴戶如有裝設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如水力、風力或太陽能發電等），請向本公司申辦設備變更手續。
- ▶ 發票如中獎將另函通知，屆時請持繳費憑證至代發獎金單位兌領。相關發票資訊可至本公司網站電子發票平台輸入載具號碼查詢。
- ▶ 經濟部依據電業法第52條訂定「優惠電價收費辦法」及「公用售電業供給使用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之身心障礙者家庭之資格認定；維生器材及必要生活輔具之適用範圍及電費計算方式」，本公司依前述規定給予適用對象電費優惠。
- ▶ 利用裝置所謂「省電器」等名義，任意改動電表使計量失準，將構成「違規用電處理規則」之違規用電行為，用電人不僅須償付追償電費，並可能面臨刑法第320條及323條竊盜罪之刑事責任。
- ▶ 電氣機具於電源缺相或反相時有失效或損傷之虞者，宜裝設缺（反）相保護或警報裝置。
- ▶ 對用電不能中斷之用電場所或設備，請自備適當發電機或不停電電源裝置，作為備用電源，以降低損失；惟使用自備發電機前，請洽合格電器承裝業裝設雙投兩路用開關設備或採用開關間有電氣與機械上的互鎖裝置，以避免電力逆送至本公司線路，引起工作人員傷亡事故。為確保颱風期間供電正常，請社區（大樓）住戶加強發電機、抽水設備之維修、保養，易淹水地區之地下室出入口放置沙包或裝設防水閘門。
- ▶ 本公司提供繳費及退款方式如下：
 1. 繳費可採事先約定帳戶扣款或轉帳至通知單上載明之專屬帳號（詳見本公司網站）。
 2. 申請退款及通知均以書面辦理，採退款至用戶提供之信用卡/金融機構帳戶或轉入下期電費抵扣。
- ▶ 本公司不會主動要求您至特定網站或以ATM執行任何操作，若接獲可疑電話或簡訊，請立即向165反詐騙專線或本公司1911客服專線詢問以免受騙。
- ▶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 (<http://www.taipower.com.tw>, path: Customer Services>Internet Service Counter >Reading Bill), or contact us at 1911.



TPC website